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拟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材料，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，现就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

一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。关联交易遵循客观、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二、关于确定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1 年终绩效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1 年终绩效的确定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薪酬考核制度的规定，公司薪酬政策有利于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王建业、张富明、杨灿

2022 年 4 月 28 日